

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博士班研究生論文點數計算辦法
(93、9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民國93年5月25日訂定

民國94年6月27日修定

96年4月11日95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(以下簡稱本系)博士班修業要點第七點訂定之。

二、本系博士班研究生論文發表評分說明如下：

1. 著作須屬資訊教育學門原創性學術論文，才予以計分。
2. 本項評分請依下列附表所列「論文發表期刊級別：1~6級」和對應的「每篇論文參考分數：5,4,3,1.5,1,0.5」，計算評分。

例：			
	論文發表		
	期刊級別	篇數	計分
1.	1	1	5點 X1 篇=5點
2.	2	2	4點 X2 篇=8點
	總計		13點

3. 「論文發表情形」點數依據：

論文發表 期刊級別	每篇論文 參考點數	期刊類別
1	5點	收錄於SSCI、SCI之學術期刊
2	4點	國外：較嚴謹的資訊教育專業學術期刊 國內：收錄於TSSCI正式名單之期刊 Journal of Educational Computing Research 科學教育學刊收錄之學術論文 台灣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收錄之學術論文
3	3點	收錄於EI之學術期刊 其他國外較嚴謹的資訊教育專業學術期刊 AI in Education Education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Journal of Computer Science Education Journal of Computer in Mathematics & Science Teaching Journal of Educational Multimedia and Hypermedia
4	1.5點	國外：其他國外資訊教育專業學術期刊 國內：TSSCI觀察名單之期刊
5	1點	國外學術研討會、其他學術期刊(應以英文投稿及發表)。 此項累計至多給予2點。
6	0.5點	國內學術研討會、其他學術期刊。 此項累計至多給予1點。

三、博士班研究生論文著作非單一作者時，其點數分配由指導教授決定，但須符合下列規則：

1. 首先將所有作者列入排序，第四作者的比率 $\leq 20\%$ ，第五位及以後的作者不可分配點數。
2. 二位作者時，第一作者比率 $\leq 70\%$ 。
3. 三位作者或以上時，第一作者比率 $\leq 50\%$ 。
4. 所有作者的比率之和 $\leq 100\%$ 。
5. 第一作者比率 \geq 第二作者 \geq 第三作者，其餘類推

四、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